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2.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3.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4.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10.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12.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表
13.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14.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9. 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文件规定，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是：

(一)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三)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五)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六) 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备注
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2	碧阳镇为民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3	碧阳镇综合治理中心	事业单位	
4	碧阳镇综合执法中心	事业单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及局属单位实有各类人员 110 人，其中在职 63 人、遗属人员 14 人、退休 33 人。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县委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首善首位，以开拓奋进、勇毅前行的姿态，为精心打造“画里乡村、国际乡村、和美乡村”，建设大黟山高颜值国际乡村旅游综合示范区贡献碧阳力量，不断凝心聚力，实干笃行，高质量建设平安幸福首善现代田园城市和彰显徽风皖韵国际乡村会客厅。

主要预期目标：2024 年计划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8%；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8.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9%。

围绕中国共产党碧阳镇第十五届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报告中提出的六个碧阳建设目标，以及上述预期目标，将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致力改革创新，争当高质量发展标杆。用心用力推动改革。主动落实政策宣传和企业项目申报，积极申报“四个千万”专项财政资金补助，切实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提振企业投资信心。推广应用“创优营商环境为企业服务”平台，转线下办为线上办，坚持重点项目和驻企服务月调度机制；深化农

村土地制度改革，巩固农村集体产权改革成果，稳妥推进点状供地、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综合改革等试点工作。**更高更准招大引强。**全面融入杭州都市圈、精准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充分利用优势资源、优势产业和优良环境，力争全年新签项目 20 个，亿元以上项目 8 个；围绕全镇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聚焦文旅康养、汽车配件等重点领域，加快与德龙集团、考斯特车桥、从筑文旅等企业沟通洽谈，力促重点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运营。**又好又快推进项目。**强化资金、土地等要素保障，做好全流程服务，加快省市重点项目建设，做实项目谋划、储备、争取工作，推动黄山关麓国际度假区二期康养、黄山高山韩国际乡村康养度假区等 18 个项目开工建设，推动中医药养生农场等 13 个续建项目加快建设，力争全年重点项目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21 亿元。

（二）致力高效绿色，争当产业融合标杆。做美做特精致农业。持续抓好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培育“一村一品”特色产业，继续打响“五黑”特色品牌，做好丰梧油茶香榧、碧山优质粮油等品牌打造，做大做强七约、良水酒造等酒水产业，高效运营赤岭新型鱼菜生态循环系统项目，力争实现当年投产当年产生效益；持续开展撂荒地整治，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稳定；做好重大动物疾病防控和卫生常态监管，筑牢畜禽“防疫网”。**做大做强新型工业。**大力发展以机械电子、绿色食品等领域为

重点的工业企业，围绕产业转型抓突破、促提升，积极主动对接优质企业，承接优势产业转移，重点支持汽车装备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确保按时投产达产；瞄准高分子、导热等新材料方向，持续强链延链，培育规上企业2家，力争工业产值同比增长10%。**做精做优全域旅游。**坚持以农促旅、以旅兴农，举办五里鲜桃采摘节、深冲荷花龙虾节等活动，持续挖掘朴蔓草地音乐节、古黄向日葵音乐节等新业态、新场景，推进关麓“八大家”景区重新开放，加快朴蔓闲栖文创综合体等项目建设步伐，进一步营造碧阳节庆会客厅浓厚氛围；推进黟县古城招商运营一体化项目，助力黟县古城保护复兴和活化利用，推介城南优质地块，激活古城历史文脉，塑造古城新气质；拓展“民宿+”模式，探索生态总部经济型等民宿发展模式，完成15家金牌“皖美民宿”申报，力争新增1家全国甲级民宿，提升民宿品牌影响力和聚集效应。

（三）致力品质县城，争当城乡融合标杆。高标准提升城市品质。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完成村庄规划和镇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批工作，完成矢量数据库建设，全面建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加强名城名村街区保护管理和历史建筑巡查管控，继续开展名城保护范围内风貌综合整治工程，对历史街巷进行微改造、精提升，促进古城保护与城市更新完美融合；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宣传引导，开展传统建筑普查认定，加大闲置资源活化利用力度；持续做好“1+10”

非物管小区管理，完成2个片区7个老旧小区改造，努力实现非物管小区长治久美。**高质量实施城乡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完成城乡环卫基地一体化项目、西递大道雨污水管网及道路改造、书院路改造提升等项目；加速实施桃源路三期、入城南路景观提升、碧阳大道示范街改造、沿河东路（向阳桥—碧阳初中段）道路拓宽改造等项目，高品质打造口袋公园2个；加快推进G530项目、S477碧阳经西武岭至金字牌公路改建工程、拜年山水库和水厂建设，高标准推进环盆地旅游风景道及沿线古村落提升工程，全力实施古黄村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及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黟县碧阳镇生态村庄建设工程项目。**高颜值推进文明城市。**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改善，继续实施“三厅五道十园百微”项目，加快打造“最干净城市”步伐，坚持微改造、精提升，绘就城不见“土”，乡不露“泥”高颜值画卷；按照“全域4A、景区5A”建设标准，持续推进整治环境“八乱”大会战，做好村庄、公路沿线、景区景点周边等区域整治提升；强化宣传力度，营造浓厚城市创建氛围，整治背街小巷内乱堆放、乱停车、乱晾晒等问题。

（四）致力宜居宜业，争当和美乡村标杆。高水平打造和美乡村。以“千万工程”为引领，加快建设彰显徽风皖韵、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充分发挥土专家、乡建设计师等智库，高标准推进省级（碧山村、关麓村）和市级（丰梧村）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创建工作。推深做实“五微”行动，高质量做好星

火光村、关麓潘村省级中心村建设和自然村整治。**高效率促进乡村运营。**完善合作运营、项目带动、品牌创建、三产融合、资源利用等乡村运营五大特色路径，深入推进乡村运营机制创新试点，发挥好强村公司、振兴公司作用，持续做好落地“两山”项目服务，加快推进碧山小徽州等3个项目建设，充分释放乡村发展活力，促进农业转型、农民增收、农村发展，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高规格落实生态保护。**严格落实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实施新安江流域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试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与产城融合发展EOD项目；全面深化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实施新安江流域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加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持续推进茶园绿色防控，强化土壤污染防治，以更高水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五）致力民计民生，争当共同富裕标杆。壮大集体经济发展。结合各村资源禀赋，积极争取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2024年力争17个村全年集体经营性收入均达50万元以上，总收入突破1200万元，其中3个村收入超过100万元；持续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全力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筑牢基本民生保障。**深入实施“暖民心行动”，继续开展老年助餐服务行动，优化改善碧山村老年活动中心，探索丰梧村丰口组分散式养老新模式，坚持开办暑期“阳光之家”，提供托管服务，有序实施便民停车行动；继续加大殡葬

管理力度，完成横岗、马道、关麓、西街公益性公墓建设工程；进一步加强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及时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救助范围，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继续优化为民服务中心办事流程，方便群众快捷办理，按照群众的不同需求，拓展服务内容，提供更加全面、多样、周到的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事项进驻便民服务中心集中办理，做到“一站式服务”“一门式办理”“最多跑一次”，切实打造综合、便民、高效的政务服务平台。平稳实施三孩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落实好生育补贴发放。

（六）致力幸福首善，争当社会治理标杆。提高基层治理能力。持续推进“党建+信访”深度融合，坚持“作退一步想”工作法为主导，结合“村民议事点”、“信用积分制管理”建设，打造亮点村5个。深化社区改革，推动构建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九个一”格局，以社区网格化服务为抓手强化基层治理联动机制，发动和依靠群众不断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强力推进普法执法。**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推进“八五”普法，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着力提高全民法治素质；进一步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切实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执法巡查工作，压实职责，责任到人，继续推广使用黟执法APP。**守牢社会安全底线。**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安全与保密管理，推进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延

伸巩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养老诈骗、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全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常态化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包保督导；积极构建安全生产等工作综合性应急管理新模式，扎实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表由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表一、2024 年收支总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1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42.3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90.76
		十三、农林水支出	872.3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9.09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6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3,009.84	本年支出小计	3,009.8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3,009.84	支出总计	3,009.84

表二、2024 年收入总表

[201001]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3,009.84	3,009.84	3,009.84															
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3,009.84	3,009.84	3,009.84															
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3,009.84	3,009.84	3,009.84															

表三、2024 年支出总表

[201001]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9.84	1,141.75	1,86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0	561.50	9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1.50	561.50	9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51.50	561.50	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17	14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23	13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5	92.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8	46.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	4.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	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3	26.59	15.7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83	0.10	15.7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83	0.10	1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0	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3	12.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0.76		1,190.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80.00		1,08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0.00		1,08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0.76		110.7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76		110.76
213	农林水支出	872.31	329.80	542.50
21301	农业农村	329.80	329.80	
2130104	事业运行	329.80	329.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2.50		542.5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42.50		542.5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09		29.0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09		29.09
2140106	公路养护	29.09		2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68	8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68	8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68	80.68	

表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100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0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0	651.50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130.6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17	143.1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2.33	42.3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90.76	1,190.76		
		十三、农林水支出	872.31	872.3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9.09	29.09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68	80.6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3,009.84	本年支出小计	3,009.84	3,009.8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009.84	本年支出小计	3,009.84	3,009.84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09.84	1,141.75	913.53	228.22	1,86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0	561.50	362.28	199.22	9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1.50	561.50	362.28	199.22	9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51.50	561.50	362.28	199.22	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17	143.17	14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23	138.23	13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5	92.15	92.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8	46.08	46.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	4.94	4.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	4.94	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3	26.59	26.59		15.7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83	0.10	0.10		15.7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83	0.10	0.10		1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0	26.50	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	14.07	1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3	12.43	12.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0.76				1,190.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80.00				1,08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0.00				1,08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0.76				110.7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76				110.76
213	农林水支出	872.31	329.80	300.80	29.00	542.50
21301	农业农村	329.80	329.80	300.80	29.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29.80	329.80	300.80	29.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2.50				542.5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42.50				542.5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09				29.0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09				29.09
2140106	公路养护	29.09				2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68	80.68	8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68	80.68	8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68	80.68	80.68		

表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1.75	913.53	228.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7.33	857.33	
30101	基本工资	232.29	232.29	
30102	津贴补贴	118.72	118.72	
30103	奖金	187.54	187.54	
30107	绩效工资	70.50	7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15	92.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08	46.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0	26.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	2.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68	80.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22		228.22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4		7.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2		27.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66		130.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0	56.20	
30302	退休费	40.31	40.31	
30305	生活补助	13.72	13.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7	2.07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表七、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八、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九、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1,141.75	1,141.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7.33	857.33
30101	基本工资	232.29	232.29
30102	津贴补贴	118.72	118.72
30103	奖金	187.54	187.54
30107	绩效工资	70.50	7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15	92.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08	46.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0	26.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	2.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68	80.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22	228.22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4	7.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2	27.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66	130.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0	56.20
30302	退休费	40.31	40.31
30305	生活补助	13.72	13.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7	2.07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表十、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

[20100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68.09	1,868.09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1,868.09	1,868.09							
农村公路管养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9.09	29.09							
体制经费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110.76	110.76							
居委会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90.00	90.00							
各村及社区独保费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15.73	15.73							
2024_村级支出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542.50	542.50							
体制结算碧阳镇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120.00	120.00							
体制安排碧阳镇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960.00	960.00							

表十一、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20100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 购品目	合计	一般 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注：2024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二、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20100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三、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20100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 /支出项目)	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18680894.59		
201001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18680894.59		
	其他运转类	10707600		
201001	体制安排碧阳镇	9600000	<p>【项目概况】：用于碧阳镇日常办公，机关运行，保障政府正常运转</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1. 体制安排经费拨款20000000.00元<根据往年数字测算></p>	<p>【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维持机构运行。拨款保障政府机构运行，按照时间节点及时支付款项，做到不拖欠款项，解决群众问题，维持社会稳定。</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 部门数量(5个)</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政府工作目标的质量(≥95%)</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政府目标的时间(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 开展工作所需要的经费(≤2000万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长期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p>

				<p>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的满意度 (≥95%)</p>
201001	体制经费	1107600	<p>【项目概况】: 2024 年度体制经费,用于政府运转,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p> <p>【项目立项依据】: 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 1. 计划生育 57834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2. 美丽乡村补助 16000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3. 三农 15126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4. 人大代表活动费 7800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5. 会议费 6000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6. 房屋维修费 5000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7. 印刷费 30000.00 元<政办秘【2018】9 号文件《关于印发黟县 2017-2019 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p>	<p>【总体目标】 2024 年度体制经费,用于政府运转,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政府部门人数 (113 人)</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及时高效完成目标任务 (≥95%)</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年初制定计划,年末工作计划完成率 (规定时间内)</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完成工作任务所需经费 (110.76 万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促进经济发展 (显著改善)</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促进城乡社区发展 (显著改善)</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明显改善)</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社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p>

				95%)
	本级项目	7973294.59		
201001	2024_村级支出	5425022.99	<p>【项目概况】: 1.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村干部报酬,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力,探索施行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包括村干部职数、岗位、职责、报酬、考核、教育管理等机制。2. 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工资及社保费,为进一步优化村级干部队伍结构,充实村级后备干部力量,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实施乡村振兴的坚实基础,经公开选聘后到村任职的村级后备干部。</p> <p>【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共黟县县委关于印发《黟县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办法》的通知(黟发〔2021〕16号) 2. 中共黟县县委组织部印发《关于做好调整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有关工作的通知》(黟组〔2019〕4号) 3. 《关于印发〈关于实施“选青推优”计划加强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黟组〔2020〕64号)及《中共黟县县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党建带群建促乡村振兴满天星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黟办〔2022〕7号)</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 1. 村干部报酬(县标)1937966.99元<测算依据:中共黟县县委关于印发《黟县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办法》的通知(黟发〔2021〕16号)、《关于印发〈关于实施“选青推优”计划加强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黟组〔2020〕64号)、《中共黟县县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党建带群建促乡村振兴满天星的实</p>	<p>【总体目标】</p> <p>1. 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力,探索施行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包括村干部职数、岗位、职责、报酬、考核、教育管理等机制。2. 采取“县级统选、乡镇统聘”,经公开选聘后到村任职的村级后备干部,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工资及社保费按时按量发放。</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p> <p>指标 1:村主要干部(17人)</p> <p>指标 2:村其他干部(84人)</p> <p>指标 3:离任村干部(248人)</p> <p>指标 4:村(17个)</p> <p>指标 5: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7人)</p> <p>指标 6:一网清专干(53个网格)</p> <p>指标 7:卫计专干(35人)</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p> <p>指标 1:完成工作目标任务的实效、质量(≥95%)</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p> <p>指标 1:完成目标工作的及时程度和效率(2024年底前完成)</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p> <p>指标 1:开展工作所需</p>

		<p>施方案》的通知》（黔办[2022]7号）等说明：村干部报酬含主要干部及一般干部基本报酬、岗位报酬（配套岗位工资、一网清专干岗位补助、卫计专干岗位补助）、保险补助等）</p> <p>2. 村干部报酬（国标） 1870000.00元<测算依据：中共黔县县委关于印发《黔县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办法》的通知（黔发〔2021〕16号）、《关于印发〈关于实施“选青推优”计划加强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黔组〔2020〕64号）、《中共黔县县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党建带群建促乡村振兴满天星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办[2022]7号）等说明：村干部报酬含主要干部及一般干部基本报酬、岗位报酬（配套岗位工资、一网清专干岗位补助、卫计专干岗位补助）、保险补助等）</p> <p>3. 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经费（3000人以下村）750000.00元<中共黔县县委关于印发《黔县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办法》的通知（黔发〔2021〕16号）></p> <p>4. 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727056.00元<中共黔县县委组织部印发《关于做好调整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有关工作的通知》（黔组〔2019〕4号）></p> <p>5. 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经费（3000-5000人村） 140000.00元<中共黔县县委关于印发《黔县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办法》的通知（黔发〔2021〕16号）></p>	<p>的经费(537.75万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对农村经济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生态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农村发展的长远影响(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社会及政府满意度(≥95%)</p>
--	--	---	--

201001	体制结算碧阳镇	1200000	<p>【项目概况】：超收分成，扶持企业发展，引入更多企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1. 体制结算超收分成16000000.00元<根据往年数字测算得出></p>	<p>【总体目标】 超收分成，及时支付完成，兑现企业奖励，支持当地企业发展，引入企业发展，提供工作岗位。</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 部门数量(5个)</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工作目标的质量(≥95%)</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政府工作的时间(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 完成工作所需要的经费(≤1600万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长期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的满意度(≥95%)</p>
--------	---------	---------	--	---

201001	各村及社区独保费	157323.6	<p>【项目概况】：进一步完善有利于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的经济社会政策，推动人口计生工作转型发展，落实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保费及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政策。</p> <p>【项目立项依据】：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五章第三十九条、黄政秘【2017】40号</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1. 其他补助 157323.60元<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五章第三十九条、黄政秘【2017】40号></p>	<p>【总体目标】 全面兑现全镇 2024 年度独保费领取，进一步完善有利于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的经济社会政策，推动人口计生工作转型发展，落实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保费及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政策。</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领取独保费人员补贴的领取率(≤50 户)</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全面及时兑现(≥95%)</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全面发放时间(按时完成)</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开展工作所需经费，村居摸底，乡镇审核(≤157323.6 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增加群众收入(有所提高)</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社会发展长</p>
--------	----------	----------	---	--

				<p>远影响(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p> <p>指标 1:计划生育对象满意度(≥95%)</p>
201001	居委会	900000	<p>【项目概况】: 社区居委会日常办公用费等,维持社区日常运作,开展各项工作。</p> <p>【项目立项依据】: 每个社区基本经费 30 万元。</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 1. 居委会日常办公支出 900000.00 元<每个社区基本经费 30 万元></p>	<p>【总体目标】</p> <p>保障居委会开展日常工作,正常运转。</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p> <p>指标 1:社区数(3 个)</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p> <p>指标 1:完成日常及年度工作任务的实效、质量(≥95%)</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p> <p>指标 1:完成目标工作的时间(在 2024 年底前完成)</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p> <p>指标 1:开展日常工作所需的基本经费(90 万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p> <p>指标 1:对社区经济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p> <p>指标 1:对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p> <p>指标 1:对生态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p> <p>指标 1:对社区和谐发展的影响(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p>

				指标 1:居民对社会及政府的满意度(≥95%)
201001	农村公路管养	290948	<p>【项目概况】:农村道路管养,日常养护和检查,完成农村道路管养验收。规范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促进农村公路可持续发展。</p> <p>【项目立项依据】:碧阳镇农村公路乡道 40.966 公里,村道 28.706 公里。</p> <p>【项目资金申报测算标准及数额】:1.农村公路管养 290948.00 元<碧阳镇农村公路乡道 40.966 公里,村道 28.706 公里。></p>	<p>【总体目标】 日常养护和检查,完成农村道路管养验收。规范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促进农村公路可持续发展。及时完成道路检修、养护,保障群众出行。</p> <p>【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涉及村道数(28.71 公里) 指标 2:涉及乡道数(40.97 公里)</p> <p>【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工作目标的实效、质量(良好) 指标 2:经费支出合规性(合规)</p> <p>【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目标工作的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p> <p>【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农村公路管养总成本(≤29.09 万元)</p> <p>【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对拉动乡村地区生产总值的影响程度(有所提升)</p> <p>【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对方便周边人群出行的影响程度(显著) 指标 2:对改善周边人群居住环境的影响程度(显著)</p>

				<p>【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p> <p>指标 1:对改善乡村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有所提升)</p> <p>【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p> <p>指标 1:对农村公共交通的长远影响(显著)</p> <p>【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p> <p>指标 1:社会及政府满意度(≥95%)</p> <p>指标 2:基建单位人员满意度(≥95%)</p>
--	--	--	--	--

表十四、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0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90					48.9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009.84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 3009.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09.84 万元，占 100.00%，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99 万元，下降 4.26%，下降原因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3009.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99 万元，下降 4.26%，下降原因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141.74 万元，占 37.9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868.09 万元，占 62.07%，主要用于保障村级组织、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转及城乡社区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009.8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9.84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009.8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0 万元，占 21.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17 万元，占 4.76%；卫生健康支出 42.33 万元，占 1.41%；城乡社区支出 1190.76 万元，占 39.56%；农林水支出 872.31 万元，占 28.98%；交通运输支出 29.09 万元，占 0.97%；住房保障支出 80.68 万元，占 2.68%。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09.84万元，比2023年预算拨款减少133.99万元，下降4.26%，主要原因：一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相应拨款减少；二是人员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相应拨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1.50万元，占21.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3.17万元，占4.76%；卫生健康支出42.33万元，占1.41%；城乡社区支出1190.76万元，占39.56%；农林水支出872.31万元，占28.98%；交通运输支出29.09万元，占0.97%；住房保障支出80.68万元，占2.6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651.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09.11万元，增长47.27%，增长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部分项目支出从该科目列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92.1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72万元，下降2.8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46.0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37万元，下降2.8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4.9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0.6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15.8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66万元,下降14.41%,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各村及社区独保费支出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4.0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33万元,下降8.66%,下降原因主要是行政在职人员减少,行政医疗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2.4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50万元,增长4.16%,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增加,事业医疗支出增加。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108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22.52万元,下降17.08%,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减少。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4年预算110.7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93万元,下降0.83%,与2023年度预算支出基本持平。

1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 329.0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9.83 万元，增长 9.84%，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增加，事业人员日常办公经费增加。

1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 542.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72 万元，下降 0.86%，与 2023 年度预算支出基本持平。

1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4 年预算 29.0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80.6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24 万元，下降 2.71%，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度单位人员总数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41.7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857.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0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868.0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34.43 万元，下降 11.15%，下降原因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减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868.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868.09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开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24 年，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本级和镇属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8.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30 万

元，下降 0.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48.9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黟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公务接待费支出 48.90 万元。支出预算 48.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30 万元，下降 0.6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经审批的接待上级视察调研和检查指导、县委工作部署、外县考察交流以及基层业务往来等公务活动支出。经费使用安排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黟县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体制安排碧阳镇”项目。

（1）项目概述。2024 年度碧阳镇体制安排经费，用于碧阳镇日常办公，机关运行，保障政府正常运转。

（2）立项依据。根据往年支出数据测算

（3）实施主体。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01.01-2024.12.31

(5) 项目内容。日常办公、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 年度预算安排。96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维持机构运行。拨款保障政府机构运行，按照时间节点及时支付款项，做到不拖欠款项，解决群众问题，维持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 部门数量(5 个)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政府工作目标的质量($\geq 95\%$)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政府目标的时间(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 开展工作所需要的经费(≤ 2000 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显著)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显著)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长期发展的影响(显著)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的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安排碧阳镇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96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 维持机构运行。拨款保障政府机构运行, 按照时间节点及时支付款项, 做到不拖欠款项, 解决群众问题, 维持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完成政府工作目标的质量	≥95%
		时效指标	完成政府目标的时间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要的经费	≤2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当地社会发展的影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当地长期发展的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5%
-------	-------	--------	------

2.“2024_村级支出”项目。

(1) 项目概述。

1.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村干部报酬，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力，探索施行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包括村干部职数、岗位、职责、报酬、考核、教育管理等机制。

2.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工资及社保费，为进一步优化村级干部队伍结构，充实村级后备干部力量，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实施乡村振兴的坚实基础，经公开选聘后到村任职的村级后备干部。

(2) 立项依据。

1.中共黟县县委关于印发《黟县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办法》的通知（黟发〔2021〕16号）

2.中共黟县县委组织部印发《关于做好调整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有关工作的通知》（黟组〔2019〕4号）

3.《关于印发<关于实施“选青推优”计划加强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黟组[2020]64号）及《中共黟县县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党建带群建促乡村振兴满天星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黟办[2022]7号）

(3) 实施主体。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01.01-2024.12.31

(5) 项目内容。

1.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力，探索施行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包括村干部职数、岗位、职责、报酬、考核、教育管理等机制。

2.采取“县级统选、乡镇统聘”，经公开选聘后到村任职的村级后备干部，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工资及社保费按时按量发放。

(6) 年度预算安排。542.50 万元。

(7)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1.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力，探索施行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包括村干部职数、岗位、职责、报酬、考核、教育管理等机制。2.采取“县级统选、乡镇统聘”，经公开选聘后到村任职的村级后备干部，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工资及社保费按时按量发放。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 1:村主要干部(17 人)

指标 2:村其他干部(84 人)

指标 3:离任村干部(248 人)

指标 4:村(17 个)

指标 5: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7 人)

指标 6:一网清专干(53 个网格)

指标 7:卫计专干(35 人)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工作目标任务的实效、质量($\geq 95\%$)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目标工作的及时程度和效率(2024 年底前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指标 1: 开展工作所需的经费(537.75 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农村经济发展的影响(显著)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显著)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生态发展的影响(显著)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农村发展的长远影响(显著)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及政府满意度($\geq 95\%$)

(二)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下属碧阳镇为民服务中心、碧阳镇综合治理中心、碧阳镇综合执法中心 3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8.2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26.92 万元，增长 125.29%，增长主要原因是为 2024 年度在公用经费中增加非税支出。

(三) 政府采购情况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金额 1873.6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0.80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552.29 万元、设备 221.32 万元、图书和档案 0.92 万元、家具和用具 84.51 万元、特种动植物 14.60 万元。

未车改事业单位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7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868.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

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黟县 XX(部门、单位名称)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附件：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体制安排碧阳镇	960.00
2	2024_村级支出	542.50
3	体制结算碧阳镇	120.00
4	体制经费	110.76
5	居委会	90.0
6	农村公路管养	29.09
7	各村及社区独保费	15.7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安排碧阳镇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	
	其中：财政拨款		96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维持机构运行。拨款保障政府机构运行，按照时间节点及时支付款项，做到不拖欠款项，解决群众问题，维持社会稳定。			
绩效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完成政府工作目标的质量	≥95%
		时效指标	完成政府目标的时间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要的经费	≤2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当地社会发展的影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当地长期发展的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村级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黔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2.50	
	其中:财政拨款	542.5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力,探索施行村干部专职化管理。包括村干部职数、岗位、职责、报酬、考核、教育管理等机制。2.采取“县级统选、乡镇统聘”,经公开选聘后到村任职的村级后备干部,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工资及社保费按时按量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土大学生村级后备干部
卫计专干			35人
一网清专干			53个网格
村			17个
离任村干部			248人
村其他干部			84人
村主要干部			17人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目标任务的实效、质量	≥95%
时效指标		完成目标工作的及时程度和效率	2024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的经费	537.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农村经济发展的影响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发展的影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村发展的长远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及政府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结算碧阳镇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超收分成,及时支付完成,兑现企业奖励,支持当地企业发展,引入企业发展,提供工作岗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目标的质量	≥95%
		时效指标	完成政府工作的时间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所需要的经费	≤16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当地社会发展的影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当地长期发展的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76	
		其中: 财政拨款	110.76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4 年度体制经费, 用于政府运转, 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部门人数	113 人
		质量指标	及时高效完成目标任务	≥95%
		时效指标	年初制定计划, 年末工作计划完成率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所需经费	110.7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显著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乡社区发展	显著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居委会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居委会开展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	3 个
		质量指标	完成日常及年度工作任务的实效、质量	≥95%
		时效指标	完成目标工作的时间	在 2024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日常工作所需的基本经费	9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区经济发展的影响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发展的影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区和谐发展的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社会及政府的满意度	≥95%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管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09	
		其中:财政拨款	29.09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日常养护和检查,完成农村道路管养验收。规范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促进农村公路可持续健康发展。及时完成道路检修、养护,保障群众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道数	28.71 公里
			涉及乡道数	40.97 公里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完成工作目标的实效、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完成目标工作的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农村公路管养总成本	≤29.0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拉动乡村地区生产总值的影响程度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改善周边人群居住环境的影响程度	显著

	标		对方便周边人群出行的影响程度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乡村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村公共交通的长远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建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社会及政府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各村及社区独保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黟县碧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73		
	其中: 财政拨款	15.73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全面兑现全镇 2024 年度独保费领取, 进一步完善有利于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的经济社会政策, 推动人口计生工作转型发展, 落实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保费及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独保费人员补贴的领取率	≤50 户
		质量指标	全面及时兑现	≥95%
		时效指标	完成全面发放时间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经费, 村居摸底, 乡镇审核	≤157323.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群众收入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发展长远影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对象满意度	≥95%